

刘荒田 著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刘荒田 美国闲话



美国生活三十二年的文化省思
一代新移民的林语堂式随感录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014005937

I267.1
1524

刘荒田美国闲话

(文化随笔集)

刘荒田◎著



I 267.1
1524

九州出版社 |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北航

C1692846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刘荒田美国闲话 / 刘荒田著. —北京 : 九州出版社, 2013. 6
ISBN 978-7-5108-2192-9

I. ①刘… II. ①刘…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38880 号

刘荒田美国闲话

作 者 刘荒田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出 版 人 黄宪华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100037)
发行电话 (010)68992190/2/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北京广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6 开
印 张 15.5
字 数 268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2192-9
定 价 30.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言

闲情里的格局与深味

——知人论世说刘荒田

“入世”、“出世”、“人情世故”、“立身处世”、“知人论世”……谈论中国文化，无论身居庙堂或者人在江湖，其实都离不开这个“世”字。——“世俗”、“世态”、“世情”、“世味”的“世”，也就是掉书袋者说的“实践伦理”、“现世关怀”和“人伦崇拜”。借用费孝通在《乡土中国》里深入浅出而又相当传神达意的说法，中国文化里的这个“世”字，其实是一种“土气”——一种深植于土地、注重日常伦理的礼俗社会（费孝通把它称作“在熟人中生活的社会”）的人性特质。“因为只有直接有赖于泥土的生活才会像植物一般的在一个地方生下根，这些生了根在一个小地方的人，才能在悠长的时间中，从容地摸熟每个人的生活，像母亲对于她的儿女一般。陌生人对于婴孩的话是无法懂的，但是在做母亲的听来都清清楚楚，还能听出没有用字音来表达的意思来。”（费孝通《乡土中国·乡土本色》）

读这本《刘荒田美国闲话》——如同读荒田兄的其他散文、随笔文字一样，抒卷掀页，立时就让我体味到费孝通上言的“在悠长的时间中，从容地摸熟每个人的生活，像母亲对于她的儿女一般”的言述风格，始终让我氤氲在、甚至陶醉在一种浓浓的“世味”之中——一种富于泥土味、草根味的，对于世态人情的深细品味。

这种品味，表面看，如同分辑那些小标题一样，好像是“东牵西扯”的；细细咀嚼，却鲜活、灵动，有嚼头，有真意，有深味。海外华文“祭酒级”名家王鼎钧先生（我们都尊称他“鼎公”），把刘荒田散文风格称之为“华人散文中的巴尔扎克”，我以为，就是指刘文中这种植根现实土壤深处而深刻剖示人情世态的“世味”。我想起罗丹雕塑的那尊以一袭睡袍、一双笑眼冷眼慵懒面世的巴尔扎克像——如写作“社会百科全书”式《人间喜剧》系列的西方写实大家巴尔扎克，以朴实无华的文字手术刀，细剖19世纪巴黎社会的浮世绘一样，刘荒田的这本“闲话”集，也正是他老兄披上的一件“慵懒的睡袍”（用他在书中引用的17世纪英国诗人何伯特

的话，则是“在夜里脱下你灵魂的外衣”），于闲逸闲暇闲说之间，透现出一双剖示人情世态的笑眼冷眼——笑眼里有幽默会心，令人处处触抚到人情世故里的那种温煦莞尔；冷眼中却又见力透纸背，不时自微言大义中展示世相残酷的一面而令人怵然一惊。《刘荒田美国闲话》也是一种“浮世绘”风格。与巴尔扎克长于雕镂人物、塑造典型不同，刘文是以微风细雨、家长里短的札记式文体，道出他植根于故国泥土与北美草根生活深层的世态观察和人情剖析。

我这里再一次强调了“泥土”和“草根”的字眼，是想特别指出刘荒田文字里的一种视角特质——一种既不是俯视人世的“上帝的眼光”，也不是“零度进入”、旁观人生的“精英视界”；它的视界是置身其中的。观察和言说本身，就是生长在泥土里、草根里的，因而是深具泥土气和人间烟火气的；或者，这种言说本身，就形成了泥土、草根的样貌。刘荒田出生、成长于特别富有南国世俗风情的广东台山乡镇间。旅美多年，他一直在“高级打工族”或者“资深蓝领”的生存环境中坚持写作。一如费孝通前述的“因为只有直接有赖于泥土的生活才会像植物一般的在一个地方生下根，这些生了根在一个小地方的人，才能在悠长的时间中，从容地摸熟每个人的生活”，刘荒田笔下的那些世态风情与所见所思，抒写的都是他日常“摸熟的”、对最贴近身边的“生活流”的细微观察。他笔下的故国之思，是散发着“阿二靓汤”的浓烈香味的，是藏着“金山阿伯”那串陈年钥匙的叮咛响声的；他笔下的美国，是“乔治又向我投诉他老婆偷人了”的美国，是“趿拉着拖鞋上唐人街叹（享用）一餐下午茶”的美国。所以他文字间的“乡土味”、“草根味”，完全是自然态、原生态的，手制家酿、原汁原味，大大有别于那种依凭“体验生活”来营造的“田园风光”或者“到美国三个月可以写三本书”的快餐式、猎奇式“异国风情”。习惯于精英主义书写的笔手们，大概不会、甚至不屑于书写刘荒田笔下的那些“琐屑话题”——从“六合彩”、“男人回头率”、“接吻学”、“御夫术”、“高等调情”、“马屁学发微”到“修车等待”、“卖房子时机”，等等。但这些，恰恰是日常世俗生活里，女人在厨房或者男人在理发店，打工族午餐的地头或者上班族等车的车站等，最常遇见的话题和最容易联系人际伦常感情的方式。刘荒田的“闲话”，就是刻意要和读者之间搭建这种伦常感情的联系方式，在日常世俗里拓出宇宙乾坤。中国文化本来是一种非常重视世俗人伦（所谓“人情世故”）的文明样式。但古来中国士人的“传统”，几与“正统”同义。世俗生活的起居行止、油盐酱醋、为人处世、家长里短，几乎从未走入过“庙堂言说”和“精英法眼”，而形成“世俗书写”的有机源流和

传承链条。从文学史的角度，近千年来汉语叙事文学的发展——主要是小说，从唐宋传奇走到明清话本，直到由《金瓶梅》开始，把笔触伸向世俗日常生活的描摹，才奠基起汉语叙事书写的成熟理路，引领出日后《红楼梦》和曹雪芹的巅峰与新文学叙事创作的辉煌的。散文一翼，明清文人的笔记文字里曾有过“世俗言说”的亮眼表现（比如晚明小品）；“五四”新文学以降，救亡、启蒙的“宏大叙事”成为时代主旋律，对世俗生活的关注，在周作人、林语堂那里也曾灵光一闪，随即便被呼啸而过的时代狂飙席卷而去了。自此，“世俗书写”一概被视为“低级趣味”，从此在“严肃书写”里销声匿迹了。“文革”以后的“新时期文学”，大体沿袭的是“五四”新文学的“民族寓言”与“宏大叙事”路子，个人化的世俗抒写，在小说一类的叙事作品里尚存生机，在散文随笔领域，敢于写“俗”、入“俗”、品“俗”——剖世态、析世情、言世故，则鲜有标新立异者、自出机杼者。我无意于在此把荒田兄的这本“闲话集”无限上纲，捧到“文学史”某某高位上；但我重视此书的写“闲”而不避“俗”，而且能够一无挂碍地写“俗”、言“俗”、立“俗”。其偏偏能言人所不能言者——特别是“精英书写”所不能言者，正是：大俗里处处见大雅（想想他与台湾老诗人纪弦那些为俗话题互相酬唱的诗篇吧——见《从头发到额纹》）；同时，在浓浓的人腥气、土腥气与烟火气之中，氤氲着的厚实的书卷气（为任何俗话题都可以随手作古今中外的旁征博引，正是本书最令人“惊艳”之处）。

本书的另一个特点，是它浓浓的“闲”味。此书确是一本可以随意搁搁在茶几上，携之于旅途中，慢吞吞、悠悠然翻阅于入睡枕前、等车隙间以至如厕之暇，可以随兴自任何一页进入，泛读、细读、“有一搭无一搭”地“卧读”的书（所以，我对此书版式开本的设想，是千万不可印制成那种似乎当下书市流行的高堂讲章式的“大书”）。然而，看官却千万别看走了眼，此书所独具的“俗味”、“闲味”，却绝非那种闲得无聊用以打发时光的“地摊味”。此书的大多篇什——从“东牵西扯”到“谈情说爱”，更勿论后面压轴的“胡乱翻书”，多有触类旁通、举一反三、醍醐灌顶之思，就我的阅读感受而言，是始而一目数行，莞尔一乐，继而屏息静息，“当起真来”，渐渐便品出其中洞世察人的深味，本是“卧读”的姿势，也不期然地“正襟危坐”起来。

我这里且举一例：粤语“前世”，是长辈人日常的感叹词。惊讶、欢喜、震怒等，都可以感叹：“前世啊……”刘文以坊间邻里谈天说地的笔调，在细描老人家们各种感叹“前世”的眉眼声口之后，笔锋一转，发了这样一段议论：

“前世”如何如何，是朴素的天命论。我以为，如果拿它作为对结果的解释，而不是行动前的向导，积极意义多于消极意义。在缺乏宗教情怀的人群中，以“前世”给没有顾忌和敬畏的心灵一点警戒，未始不是好事；何况，它能治疗心理创伤。一位去年初往南亚齐亚岛采访的记者告诉我，他亲眼看到，在海啸中死去大半成员的家庭，安葬了亲人后，惨重无比的悲伤很快过去，因为他们坚信死者是上帝招到天国去享福的，亡魂安顿得好，他们都安心了。

（《小小品·前世》）

小小一句坊间俚语，其间所包涵的世俗伦常、宗教伦理和现实功用，被作者三言两语“点化”出来，世俗画面一时化为哲理思辨，你不由得要在这样的段落面前略为愣神、掩卷而思；而这种微言大义的段落却在满书里俯拾皆是，丰盈摇曳，令你感受到一种“俗中见雅”、“闲里有思”的逸趣。

书中更多的，是娓娓道出的各种令人喷饭的俗世故事之后，作者忽然显露出的那种洞世知人的机敏睿智。

“谈情说爱”一辑里，说了个让我捧腹大乐的“公司执行长”的“荤段子”，故事终了，作者写道：

我且来个推测，胜任柳下惠的现代男人，如果当上这位执行长，结尾处“乱”和“不乱”的比率，又为若干？不错，执行长的荒谬，在于判断。然而，在那个特定的日子，特定的情境下，这样的失误，不是颇合于“女追男，隔层纸”的逻辑吗？它所以变成闹剧而没衍成婚外浪漫史，仅仅因为戏码的末尾改了，使得“生日派对”的“惊奇”变为性的洋相。

（《从柳下惠说到性诱惑》）

——这真是一个在“公司政治”与“办公室性学”里吃透了人情世故的“老狐狸”的“毒眼光”！这种俗而不衰的“荤段子”，别说那些涉世未深的嫩竹笋、嫩豆芽们的“文艺腔”道不出个中奥秘；就是那些在各种“主义”概念里高来高去的“精英书写”们，也很难品出其中况味。然而，“执行长的荒谬，在于判断”，这种荒诞剧在“特定的日子，特定的情境”下，几乎是人性通病、“凡人所为”，不是要让你对“活在真实中”（捷克哈维尔语）的世情世态，品味再三、思之再三的么？

书中种种对世态人情的细说细描、绮想奇思，真的难以一一细述。更不必说，书中众多篇什，对旧金山华人社区生活事件的现场实况式的描述——比如围绕“扫

黄”与“黄色”的争议，所引据的《丑陋的“扫黄”可以休矣！》以及《捍卫黄色刍议》诸文，以及关于“辱华”、“笔名”、“红卫兵”等等的笔墨官司，则简直可以视作唐人街“世俗风情画”的深度描述，甚至具有一种社会学、政治学价值的“田野读本”的意味了。

荒田此书，秉持他一贯的“存天真，任自然”、“无可不言”也“无不可对人言”的笔风文势，将人情世故的闲话闲说，写成一种“刘味”独具的风情格局，读来鲜活热辣、泼辣挑逗，有一种无遮无拦、一吐为快的倾吐感、过瘾感，“踢到脚边的石头都可入文章”，仿佛时时让我看到一个在田野间、市井间赤足行走，在春雨里、泥泞里赤身沐浴、放肆歌讴的身影。坦白说来，对于我这个沾了一点“精英言说”边儿的“学院中人”，真真是一种刺激——我时时会掩卷忖思：这样的句子、这样的角度，你能么？——为什么你就触觉不到也说不出？你能把世俗图景、市井话题，言说得这样直白自然、毫无矫饰而又深意独具么？

记得，歌德曾将他的自传命名为《诗与真》，明章大义地强调他对“真”在文学书写中价值的重视：“所谓自然，即是才情横溢的诗人对一个矫揉造作、徒具辞藻、墨守成规的艺术时代的反其道而行之。”在这样的评述短文里，我本来也想作“瑕不掩瑜”一类的例行文章，为避“谀文”之嫌，给荒田的文字找找茬、挑挑刺，比如“有时候可以落笔更节制一些”，“粤语方言入文如何才能使用得规范化一些”，诸如此类。但是，“话到了嘴边，又咽了下去”——我忽然醒觉：如果硬要按“精英标准”去“规范”刘荒田，“刘荒田”，就不成其刘荒田了！还是让刘文保持着“她”的原生态——那种选材命题的随兴自然，那种热辣辣、泼辣辣的泥土气、烟火味和草根感的好！在今天这个同样被来自社会、经济的暴戾气、铜臭气挤压扭曲得矫揉造作、言不由衷的时代，我珍视荒田兄为人为文间的那一分真气和直气。所以，尽管因诸事纷忙而行笔匆匆，或许未能细读细研荒田大作，“尽得闲之三昧”（见《“闲”的三境界》），我也不揣冒昧，呈上以上几页粗疏文字——荒田兄坚持要称之为“序”我却愧不敢当，就算是一位直肠直肚、同声同气的乡里后学的一点心存诚敬却未成方圆的读后感吧！

苏炜

写于美国耶鲁大学

目 录

第一辑 东牵西扯

- 003 | 中国式联想
- 006 | “搔痒”说
- 010 | 不知足，也幸福
- 012 | “生活体”
- 015 | 什么是你的“至乐”
- 018 | 当科长沦为处长
- 021 | “捆绑式”人生
- 023 | 迈 迹
- 025 | “三乐”式思维
- 027 | “倒过来的鸟瞰”
- 029 | 且说“已成之局”
- 031 | 折腾人的“成就感”
- 034 | “让座”谈
- 036 | 恶补友情
- 038 | 说开去（九题）
- 049 | 快乐能“做”吗
- 051 | 播种善意
- 053 | 从头发到额纹
- 059 | 我妈将要当“名人”
- 063 | 解读“等待”
- 068 | 网络“横财”
- 071 | 彼“LAU”与此“刘”
- 078 | 双向道
- 081 | “马屁学”发微
- 088 | “形而上”的唐人街
- 102 | “进门脱鞋”谈
- 105 | 恰到“坏处”
- 107 | 自嘲之必要
- 110 | 为快乐制造理由
- 113 | 喝咖啡，就真的是喝咖啡
- 115 | 人生不可考验
- 117 | “半”字主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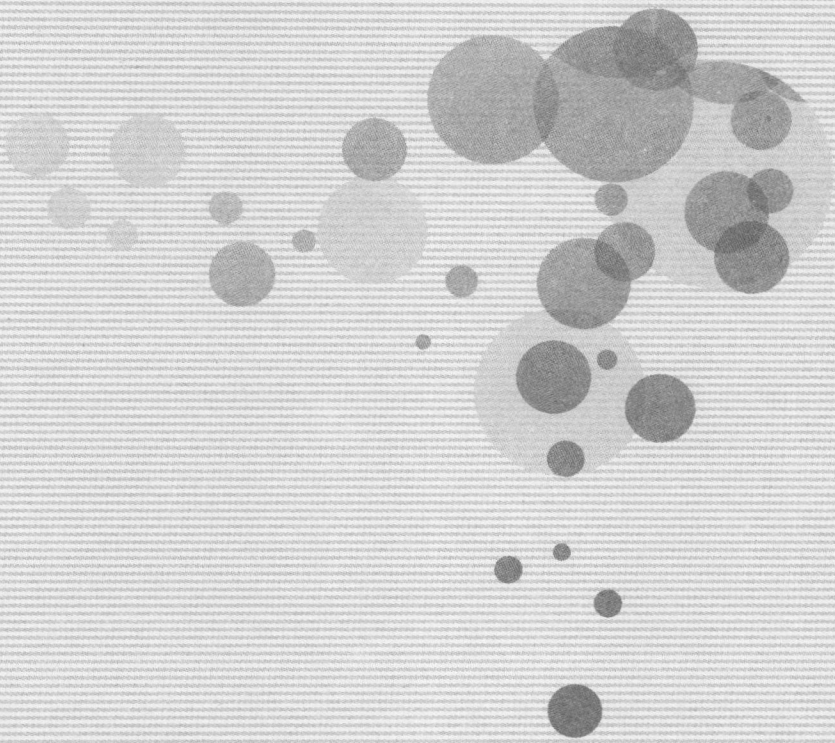
- 122 | 硬碰硬
124 | “底线”谈
126 | 小小品（八则）

第二辑 谈情说爱

- 133 | “工作服”婚
135 | 荷的沉默
137 | 太太属于何种“体裁”
139 | “罗拉医生心理热线”案例
141 | 看女人
144 | 从柳下惠说到性骚扰
149 | “倾诉”与“解决”
151 | 什么不同别价值观不同
154 | “鱼尾纹”颂
156 | “夫妻斗气”是技术活
158 | 爱之反做
160 | “实力派”
162 | 譬以茶壶
165 | 人生有诗
167 | 金发美女的“笨”
171 | 视配偶为孩童
173 | “够用就好”
176 | “接吻学”初探
180 | 拥抱之必要
185 | 男人的爱情
188 | 一根头发的战争
191 | 这双平底鞋
193 | 从“人面桃花”往前一步

第三辑 胡乱翻书

- 199 | 夜读抄
203 | 读培根
206 | 偶 拾
217 | 成语别解
225 | 重读鲁迅
236 后 记



第一辑

东牵西扯

中国式联想

1

在美国的中国男性移民中，这样的经验不算稀罕：路上，妙龄洋女子娉婷而来，她的美艳你不能不注目。在你意荡神摇的片刻，她微带娇羞，不胜甜蜜地嫣然一笑。然后，各自继续走路。对视的一秒，你感到什么？受宠若惊乎？相见恨晚乎？彼在勾引乎？机不可失乎？好在，除非性荷尔蒙分泌特丰沛，一般人仅限于想入非非，不会回头追上伊人，自我介绍，请她上酒吧乃至汽车旅馆，最低限度，索要一个电话号码。也幸亏东方式含蓄使我们维系表面的礼貌，如果动真的，最大的可能是招来白眼、一顿好骂乃至一记响亮的耳光，对方如果招警，你也许被控骚扰或意图性侵犯。原来，洋女子们从小就受这样的礼貌训练：在路上遇到任何陌生人，都应微笑作无声的招呼。

2

类似的中国式联想，还有谚语：“各人自扫门前雪，休管他人瓦上霜。”从前它也许是教人安分守己的好格言，但后来成为国人自私、没公益心的表征。其实，摒除联想所附加的内容，它并没错，如果严格实行，世风应变好些。

先看第一句。门前雪是不能不扫的，大雪连日，开门一看，积下数尺，行走不便，开车更成问题。积雪非铲去不可。清理之后，雪往哪边倒，是另一大问题。我在国内外都见过不只一次，商户把人行道和铺内垃圾往街上倒。前几天我去一乡亲家做客，他饭后帮太太清理厨房，提着几个垃圾袋兴冲冲下楼，久久不见人回来。

原来他提着袋子走几个街区,扔进建筑工地装废料的大铁箱。他去年才从大陆移民,压根儿不知道,这是非法的,如被抓获得付罚款500块以上。门前雪,扫了,还得处理好,不能往邻居那边堆。

第二句,“他人瓦上霜”该不该管?“霜”不同于门前之“雪”。倘若邻居的屋顶,压着厚厚的积雪,不立即清理,怕要压塌天花板。碰巧你有古道热肠又有闲暇和能耐,而邻居是孤独老人,你自告奋勇,在邻居同意之后当铲雪的义工,这是值得大力赞美的。至于瓦上结霜,人家自己也不当回事,轮不到你咸吃萝卜淡操心。不管,于情于理,均无懈可击。

问题不出在谚语本身,而出在发挥。不管他人瓦上霜,被引申为:他人面临麻烦或危险,只会袖手旁观或溜之大吉。微不足道的“霜”,被推衍为千钧一发、生死攸关。不管,就是冷血。

进一步,如果你为了避免被责为自私,只知自保,奋不顾身地“管”,也要具体分析,对兹事体大的他人“瓦上霜”,一是你有没有管的权利,二是有没有管的能力。如果都没有,那就尽你的本分,替邻居打电话求援,让专业人士去干,或从旁声援。免得你爬上屋顶,立足不稳,一个仰八叉,从屋顶摔到地面,于事无补,却白白赔上医药费。此外,他人的“门前雪”也许你不能不扫,比如,你要把车开出去,光是自家车道的雪清理了不行,邻居的积雪也导致你的车趴窝。

孔夫子主张凡事“再思”。在这里,一思,大概是指对直观、直觉驱动下的冲动的思考,再思,乃是出于冷静的理性。

3

再看一条:“衣锦还乡”,它和漂泊海外的人,关系格外严重。先侨在海外劳苦数十载,晚年带上一口“金山箱”,回到家乡。无限风光,无限辛酸,都包含在这谚语内。再往上溯,它出自《史记·项羽本纪》:“富贵不归故乡,如衣锦夜行。”此言包藏怂恿项羽回家乡孤注一掷,让刘邦有机可乘的祸心,这一层不说。回归原义,它何曾非要你赚足多少百万美元,带上多少洋警卫和金发女秘书,包一架波音737,再以清一色的奔驰车队,浩浩荡荡开进万人围观的村头?它的意思仅仅是“穿得体面点”而已。比如说,冬天穿三件头西装,夏天穿高档点的,如鳄鱼牌衬衫、耐吉球鞋,女士可涂香奈儿香水。有一难题:乡亲未必知道你一身行头值多少美元,折为人民币又是若干;你又不能效法从前的土老帽,戴上一面“雷朋”

墨镜，连洋标签也舍不得剥掉。只好听其自然，或者间接地暗示来头，比如，在茶楼中请客时冒出一句：“失陪了，加州州长来电，我要和他谈一桩来华的投资……”又或者，赴宴故意迟到，进门后稍作解释：“被×书记拉进市政府，不让走……”运用之妙存乎一心，别的伎俩冷门，但打肿脸充胖子，买空卖空一类当今大热，再举例，一定被人讥笑为“教爷爷抱孙子”。

说来真为一些“老金山”惋惜，旧金山的乡亲中，不乏一辈子不敢回乡的，一部分限于身体条件，如患糖尿病、心脏病，无法坐越洋客机。大部分终生和乡愁纠缠，久久难以成行，仅仅为了“难以衣锦”。一位朋友，年过80，来美40年，两个儿子在大陆当工程师，早已成家立业。我问老人为什么不去去看看儿孙。他长吁短叹：两手空空怎么行，礼物呢？红包呢？这么丢脸……如果他的思路会拐弯，明白要做的无非是买机票和几身好点的衣服，至于其他，均属次要，就不用当一辈子带两条腿的望乡台。

2010年9月

“搔痒”说

林语堂在演讲词《论东西文化的幽默》，有一节专谈搔痒，称之为“人生一大乐趣”。不过，林公之“搔”，专指“轻轻地挑逗人的情绪”的“幽默”，这一界定失诸狭窄。其实，人间的社交活动，摒除林文所指的负面部分——“像严冬刮面的冷风一般的”恶意嘲谑或讥讽，如欲增进友谊，互相搔心理之痒，无疑是重头戏。

首先肯定，每个人的心中都有痒，大抵而言，男人之痒，在成就感。深一层看，大凡在现实人生因先天和后天的条件所限，成就不大，即所谓“千古文章未尽才”一类，内心里积累着对成功、对成为名人的渴望，这种渴望，越是难以变为现实，就越是积郁于内，成为顽固的痒。

解痒有二法，一曰自搔；二曰他搔。自搔简单，他搔却是技术活。试举一例，以下场景在美国唐人街的咖啡店是不难见到的：在某栋大厦当清洁工的中年人A进来，遇到在某家中餐馆当帮厨的老乡B，两人除了刚来时在茶楼聚会过之外，10年下来，只偶尔在街上邂逅，但为了“马上要去上班”或“陪家人”等堂皇的理由，没法细叙。这一回，天赐良机，合该一边喝咖啡，吃4毛钱的菠萝包，一边认真地聊聊大天。交谈开始不久，A极关切地问：“你的两个孩子，现在怎么样？”B有点惊讶，A一开始就关心自家孩子，面都没见过呢！语气平淡地说：“大儿子上大学了，学商科，二儿子上高三。”可能是乏善可陈吧？B不想多谈家事，出于礼貌，也不能不回答：“你的孩子呢？我记得都20多了。”这可不得了，A谈起儿子来！一说就是20分钟，一个进哈佛，一个进柏克莱加大，念什么主科，每年领多少奖学金，得奖多少次，教授怎么夸，女朋友的门第多高，多有钱。B开始时出于礼貌，鼓动出尽可能高的热情和尽可能生动的面部表情，惊叹，欢呼，质疑，如梦初醒，

响应,雀跃。A一发不可收,顺藤摸瓜,大谈比当今出畅销书的虎妈还厉害的育儿经,长子的天分,在牙牙学语时代已露端倪,次子在小学一年级便轻松拿到全班拼字第三名——B暗暗叫苦,熬了40分钟,难以支撑,以“看医生”为借口,狼狈逃离。A强咽口水,把发表欲压下去,站起来,寻找第二个倾诉对象,好围绕“自家儿子”再作淋漓发挥。

且就以上个案作析。A在国内时,是衙门的科长,来美后因别无所长,只好兢兢业业地当体力劳动者。美国社会讲究平等,人们不会拿职业作为人的“等级”标志,但A科长移民时把古国的尊卑观带来了。好在他早已认命,和多数在底层讨生活的老乡们“同流合污”,不复埋怨老天不公,可是,这辈子的窝囊,不平反哪会心甘?于是,成就感全部落实在“争气”的下一代身上。“养出伟大儿子”成为心底“奇痒”,自搔却嫌不过瘾,便摸索出一套引人来搔的功夫。通观A的此番作为,大体没有问题,不足处是过分自我中心,最好奉行“己之所欲,必施于人”的古训,被搔时也替人家搔。他的忽略,造成后半段的不和谐。

再看B,前一段表演不错,后来的互动出了问题,责任在双方。但愿他明白,社交以“让对方愉快”为天职,他应当全程落力表演。其实,他也有痒处,那是下中国象棋,出国前一连三年横扫全乡,获春节淘汰赛冠军,如今在中国城花园角公园也难逢敌手。倘若A有点知人之明,对话时,不但谈儿子,也把棋艺以及B的成就,作为互补谈资,充分展开,那就保证不冷场,二人相见恨晚,一直聊到咖啡馆关门。

从以上例子出发,我们可以为“互相搔痒”定出几条规矩:

一曰重视。除非你不出门,毋论进入哪个社交圈,哪个不希望交上若干“谈得来”的朋友?“嚶其鸣矣,求其友声”,这“声”,就是“搔痒搔得好”。古来的友谊佳话,如管鲍之交,管仲说:“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鲍子也”;还有,“高山流水遇知音”,伯牙从琴声听出弄琴人的全部寄托。看,肝胆相照的朋友,都明了对方“痒在何处”,搔出前所未有的痛快,所以建立了流芳百世的友情。

二曰准确。稍为夸张地说,成功的第一步,主要靠“找准人家痒处”的眼力。一位艺术家,以画画为本业,也擅治印。众人聚会,交口称赞他刀法如何飘逸,印文如何神妙,字体如何高古,却绝口不提绘事。又如,一味称颂某位“高产作家”如何勤奋,每天上班外还熬夜,乃至在巴士上、出租车上、飞机上写出多少百万字的小说,却忽略了数量庞大的作品的成就。这类马屁,可能拍到马腿上。前者,